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UTIAN FOOD HOLDING LIMITED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9)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董事會對本公司目前可得的資料及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經核數師審核後可能作出調整)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錄得虧損。預期虧損主要由於(i)由於本公司於2014年6月26日向Vandi Investments Limited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產生的估算利息增加，融資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6,000,000元；(ii)有關於2015年3月31日向本公司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的開支約人民幣16,000,000元；(iii)由於本公司於2015年10月9日向投資者發行認股權證而產生的認股權證開支約人民幣7,000,000元；(iv)於北京及宣化的新成立公司(已於2014年下半年開業)的管理費用(如辦公室費用、招待及差旅費、僱員工資及福利和租金等)增加約人民幣11,000,000元；及(v)由於銷售成本增加導致毛利減少約10%所致。

本公司仍正落實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管理層的初步評估得出。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目前仍正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而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佈所披露者。有關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資料的進一步詳情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晨陽

香港，2016年3月17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晨陽先生、蔡海芳先生及蔡盛蔭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子榮先生、吳世明先生及王愛國先生。